

台表科技（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年产新型电子元器件 1000 万片项目 （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7 月 25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台表科技（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和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台表科技（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年产新型电子元器件 1000 万片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甘泉东路 888 号。

项目性质：扩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环评设计年产新型电子元器件 1000 万片，第一阶段年产新型电子元器件 800 万片。

本项目新增员工 2500 人，全厂员工 6500 人，年工作 300 天，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年运行时间 7200 小时，食堂和宿舍依托原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20 年 08 月 19 日已经通过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吴开审备[2020]126 号）。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9 月委托苏州科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台表科技（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年产新型电子元器件 1000 万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月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苏行审环诺[2020]50043 号）。本次扩建项目新增自动贴片生产线，增加年产新型电子元器件 1000 万片的生产能力。本次扩建仅涉及新增自动贴片生产线，不涉及原有项目其他生产线扩建。

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开工，2020 年 11 月开始调试。苏州昌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检测报告编号：CH2107006），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7 月完成验收监测报告编制。

项目从开始建设到投入试生产期间，未发生投诉情况和违法处罚情况。

（三）投资情况

第一阶段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6 万元，占总投资的 0.9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台表科技（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年产新型电子元器件 1000 万片项目（第一阶段，年产新型电子元器件 800 万片）及其配套环保设施。第一阶段主要生产设备详见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工程变动情况

原环评设计自动贴片生产线回流焊废气经回流焊设备上端设置的集气罩收集管道收集后经纤维棉+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处理，最终经 20 米高排气筒 DA009 排放。点 DAM 胶、Fi11 胶、点底部填充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处理后最终经 20 米高排气筒 DA010 排放。点 UV 胶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处理后最终经 20 米高排气筒 DA011。

实际由于厂区布局原因点 DAM 胶、Fi11 胶、点底部填充胶、自动贴片生产线回流焊工段废气经收集系统收集后通过纤维棉+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处理后分别通过 20 米高 DA009、DA010、DA011、DA012 排放。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第一阶段无生产废水排放，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处理后，污泥经过压滤机压滤后作为泥饼外运处置，废水经过一体化气浮设备，再经过过滤器和 RO 中水回用设备使废水中盐分分离，之后高浓度盐水进入三效蒸发装置处理形成高浓度盐浓缩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运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本项目第一阶段废气主要为点胶和固化产生的有机废气，回流焊过程中锡膏、助焊剂挥发产生的废气，污染因子以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计，收集后分别进入纤维棉+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处理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 DA009、DA010、DA011、DA012 排放。

3、噪声

本项目第一阶段噪声源主要为锡膏印刷机、回焊炉、贴片机、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主要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局、采用减震、隔声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第一阶段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废纤维棉、废手套、废 RO 膜）、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锡膏空瓶、废包装容器、废擦拭纸、废板边、废有机溶剂、高浓

度盐浓缩液、污泥）以及生活垃圾。其中废锡膏空瓶、废包装容器、废擦拭纸由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收集处置，废板边由常州市星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处置，废有机溶剂由苏州市众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处置，废活性炭、高浓缩盐、污泥由苏州巨联环保有限公司收集处置。废手套、废RO膜、废纤维棉和生活垃圾由昆山嘉德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处置。

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100 平方米，地面为环氧地坪，设置导流沟、收集井，配备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5、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0509738256168Y001Q（有效期2019-10-31至2022-10-30）。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1年7月8日-9日苏州昌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台表科技（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年产新型电子元器件1000万片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大于75%以上，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本项目第一阶段生活污水排口 pH 值范围、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总氮《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05）表 1B 级标准限值要求。

本项目第一阶段回用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监测浓度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 1 工艺与产品用水相关限值要求。

2、废气

本项目第一阶段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江苏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为98%-99%。

本项目第一阶段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监控浓度均符合江苏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控浓度同时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限值要求。

3、噪声

本项目第一阶段厂界昼夜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

4、总量控制

本项目第一阶段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核定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台表科技（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年产新型电子元器件1000万片项目（第一阶段）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号）进行修改完善。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保证使用的活性炭碘值不小于800mg/g，按照排放许可的管理要求及时更新排污许可证，危废暂存间需明确划分台表和峻凌两家单位的暂存区，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台表科技（苏州）电子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5 日